

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60.9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0,728,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6.0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用途及按比例應用。

於香港公開發售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4,025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8,69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3,819,000股的約1.35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並無應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13,819,000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4,025名成功申請人，其中2,532名股東獲配發一手股份。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39倍。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並無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24,369,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超額分配20,728,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36名承配人。
- 合共10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發售股份或少於五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6名承配人約73.5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61,5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約0.0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6名承配人約60.2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41,0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約0.0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且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37,791,500股發售股份，合共約佔(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6.17%，及(b)於各情況下（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的約27.35%。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其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在國際發售中向本公告「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一節載列的承配人分配發售股份。

- 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人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的關連客戶概無就其本身於全球發售中的利益而認購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一節所載向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下的所有條件。出售分配予各有關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並無任何限制。

超額配股權

- 為進行全球發售，本公司已授予國際包銷商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72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中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20,728,000股發售股份，且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YK Development與穩定價格操作人訂立的借股協議將借入的股份結算。有關借入的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於二級市場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予以補足，或同時採用兩種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分別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保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已訂立禁售承諾及／或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被接受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或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可供查閱：
 - 最遲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或透過可全天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等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退回股款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
-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其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以寄予有權收取者，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以退款支票（受益人為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名列首位申請人為受益人））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該等款項將不會支付利息。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預期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將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遵守配售指引

- 除本公告「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一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由或透過全球發售之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配售之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配售予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之人士，不論以其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確認，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向身為本公司董事、現有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及／或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承配人(無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且所有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及彼等的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除YK Development及達安國際所持股份，其他股東所持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5.00%，將計入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後，(i)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本公司並無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確認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
- 董事確認，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亦概無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

股份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32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60.9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 (i) 約55.0%或418.5百萬港元於未來四年擴充及深化本公司的醫聯體網絡，主要位於華東（上海、安徽、江蘇及浙江）、華中（湖北、四川、重慶、雲南及貴州）及華南（廣東、廣西、福建及湖南）。
 - (a) 約24.4%或185.7百萬港元將用於設立約255個新病理診斷中心；
 - (b) 約24.4%或185.7百萬港元將用於設立約255個新傳染病診斷中心；及
 - (c) 約6.2%或47.2百萬港元將用於在中國設立約19個新遺傳病診斷中心。
- (ii) 約20.0%或152.2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三年用於升級及提升本公司作為醫學運營服務供應商的營運能力，以提高營運效率及數字化檢測服務。
 - (a) 約10.0%或76.1百萬港元將用於發展四至五間小型自營實驗室，為中國不同省份（包括廣東、河北、貴州及湖南）的地區客戶提供服務；
 - (b) 約6.0%或45.7百萬港元將用於病理學檢測智慧影像讀取系統的研發及應用；及
 - (c) 約4.0%或30.4百萬港元將用於信息技術系統的研發及應用，以更好地為中國的醫聯體提供服務。
- (iii) 約10.0%或76.1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三年用於擴大本公司於關鍵技術的診斷能力。
- (iv) 約5.0%或38.0百萬港元將用於尋找潛在投資及收購機會。
- (v) 約5.0%或38.0百萬港元將用於招聘及培訓本公司人才庫，重點是管理及技術人員。
- (vi) 約5.0%或38.0百萬港元將用作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20,728,000股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6.0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按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用途。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且在相關法律法規允許的情況下，只要該等資金被視為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本公司擬將部分或全部所得款項分配至香港持牌銀行或獲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計息存款。倘上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或本公司按上述用途分配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作出正式公佈。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於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合共接獲4,025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8,69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3,819,000股的約1.35倍，其中：

- 認購合共13,29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02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6,909,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92倍；及
- 認購合共5,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6,909,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78倍。

概無申請因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及拒絕受理兩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並無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的申請。並無發現就認購超過6,909,5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並無應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13,819,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4,025名成功申請人，其中2,532名股東獲配發一手股份。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39倍。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並無重新分配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24,369,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超額分配20,728,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36名承配人。

合共10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發售股份或少於五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6名承配人約73.5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61,500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0.0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6名承配人約60.2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41,000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約0.0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8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根據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所披露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釐定如下：

基於發售價7.89港元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發售股份 數目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估發售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估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估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Harvest	30,000,000美元	29,835,500	21.59%	4.87%	18.77%	4.71%
亞輝龍香港	8,000,000美元	7,956,000	5.76%	1.30%	5.01%	1.26%
總計		<u>37,791,500</u>	<u>27.35%</u>	<u>6.17%</u>	<u>23.78%</u>	<u>5.97%</u>

本公司已確認各基石投資者(i)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iii)並非由我們、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v)並無習慣接受由我們、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其名義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作出的指示。除按發售價保證分配有關發售股份外，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亦無因基石配售或與基石配售有關而直接或間接賦予基石投資者的任何利益。誠如各基石投資者所確認，其於基石配售項下的認購將由其自身的內部財務資源撥資。

基石配售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除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外，基石投資者將不會購買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全球發售完成後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的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於本公司有任何董事會代表。除按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享有任何優先權。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有關基石投資的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

各基石投資者均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後六(6)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彼等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於若干少數情況(例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與相關基石投資者受共同管理或控制的關聯基金，或投資由相關基石投資者的投資經理所管理的基金或賬戶，或與相關基石投資者的投資經理或聯屬人士受共同管理或控制的投資經理，而彼等將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除外。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配售」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同意的承配人

若干發售股份已配售予三名承配人，彼等為配售指引所界定的若干牽頭經紀人或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將配售予CSII及CICC FT（定義見下文）的股份將由彼等非酌情持有，而將配售予博時國際的股份將由其酌情持有。將分配予以下承配人的股份將由彼等代表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持有。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的同意，准許本公司按下文所載分配該等發售股份。

承配人	關連集團成員 或分銷商	與關連集團成員或分銷商的關係	已配售的發售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 下初步可供認 購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 售完成後已發 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¹⁾
中信建投(國際) 投資有限公司 〔CSII〕 ⁽²⁾⁽⁵⁾	中信建投(國際) 證券有限公司 〔CSIB〕	CSII及CSIB均為中信建投(國際)金融控 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信 建投(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 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CSII及CSIB均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15,893,000	11.50%	2.59%
博時基金(國際) 有限公司 〔博時國際〕 ⁽³⁾	招商證券(香港) 有限公司 〔招證香港〕	招證香港為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 資附屬公司，而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約擁有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 時〕49%，而博時國際為博時的全資 附屬公司。 因此，博時國際與招證香港為同一集團 的成員公司。	1,740,000	1.26%	0.28%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CICC FT〕 ⁽⁴⁾⁽⁵⁾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 證券有限公司 〔CICC〕	CICC FT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國際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全資擁有CICC。CICC FT及 CICC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4,973,000	3.60%	0.81%
總計			<u>22,606,000</u>	<u>16.36%</u>	<u>3.68%</u>

附註：

- (1) 基於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假設。
- (2) CSII應代表謝諾辰陽吉祥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最終客戶**」)非酌情持有發售股份，僅用於對沖CSII、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證券**」)及最終客戶(「**客戶總回報掉期**」)將訂立的一系列跨境delta-one場外掉期交易，以為最終客戶參與全球發售提供便利。CSII亦將與中信建投證券訂立背對背交易(「**背對背總回報掉期**」，連同客戶總回報掉期，合稱「**總回報掉期**」)。總回報掉期將由最終客戶全數出資。根據總回報掉期文件的條款及條件，由於總回報掉期安排，CSII將自行按非酌情基準持有相關發售股份的合法所有權及表決權，並將相關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回報轉移至最終客戶，而所有的經濟虧損應由最終客戶透過總回報掉期承擔。CSII將不會就發售股份價格參與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虧損。最終客戶為收購發售股份的事實上的實際受益人，而CSII僅擔任最終客戶的被動中轉人以為最終客戶參與全球發售提供便利。由於最終客戶為中國境內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不得直接參與全球發售以為最終客戶參與全球發售提供便利，CSII將持有發售股份而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將透過總回報掉期轉移至最終客戶。總回報掉期與相關發售股份掛鉤，而最終客戶可請求CSII酌情贖回相關發售股份。據此，CSII將根據總回報掉期文件的條款及條件出售相關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總回報掉期。儘管CSII將持有相關發售股份的合法所有權，但根據其政策，其將不可在總回報掉期文件的期限內行使相關發售股份的表決權。
- (3) 博時國際(作為投資管理人)將酌情為及代表多個基金持有發售股份。
- (4) CICC FT應非酌情持有發售股份，僅用於對沖CICC FT與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謝諾辰陽吉祥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最終客戶**」)將訂立的一系列跨境delta-one場外掉期交易(「**場外掉期**」)的經濟風險，CICC FT將在符合場外掉期文件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將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轉移至最終客戶：(i)於場外掉期期限內，所有發售股份的經濟回報將轉移至最終客戶，而所有的經濟虧損應由最終客戶透過場外掉期承擔，且CICC FT將不會就發售股份價格參與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虧損；(ii)由於最終客戶為中國境內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不得直接參與全球發售以為最終客戶參與全球發售提供便利，CICC FT將持有發售股份而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將透過場外掉期轉移至最終客戶；(iii)場外掉期與相關發售股份掛鉤，而最終客戶可請求CICC FT酌情贖回相關發售股份。據此，CICC FT將根據場外掉期文件的條款及條件出售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場外掉期；及(iv)儘管CICC FT將自己持有發售股份的所有權，但根據其內部政策，其將不可在場外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相關股份的表決權。
- (5) 上述腳註2及腳註4所述的最終客戶指同一實體，即謝諾辰陽吉祥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聯席保薦人、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人或任何分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的關連客戶概無就其本身於全球發售中的利益而認購任何發售股份。向上述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下的所有條件。出售分配予各有關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並無任何限制。

超額配股權

為進行全球發售，本公司已授予國際包銷商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72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中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20,728,000股發售股份，且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YK Development與穩定價格操作人訂立的借股協議將借入的股份結算。有關借入的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於二級市場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予以補足，或同時採用兩種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分別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保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各自已就發行或出售股份作出若干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所持有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有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規限 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截至日期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11月17日 ⁽²⁾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張勇、YK Development, Huizekx Limited、Mouduans Limited、Tongfuzc Limited、WJJR Investment Limited、Jin Jun Ying Limited、Source Capital RW Limited	250,108,000	40.79%	
— 自上市日期起計首六個月期間			2022年11月17日 ⁽³⁾
— 自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個六個月期			2023年5月17日 ⁽³⁾
廣州市達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09,783,000	34.21%	

姓名／名稱	所持有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有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規限 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截至日期
— 自上市日期起計首六個月期間			2022年11月17日 ⁽³⁾
— 自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個六個月期			2023年5月17日 ⁽³⁾
認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張勇、YK Development、Huizekx Limited、 Mouduans Limited	250,108,000	40.79%	
— 自上市日期起計首六個月期間			2022年11月17日 ⁽³⁾
— 自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個六個月期			2023年5月17日 ⁽³⁾
廣州市達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09,783,000	34.21%	
— 自上市日期起計首六個月期間			2022年11月17日 ⁽³⁾
— 自上市日期起計第二個六個月期			2023年5月17日 ⁽³⁾
基石投資者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須受禁售責任規限)			
Harvest International Premium Value (Secondary Market) Fund SPC (代表Harvest High Yield SP行事)	29,835,500	4.87%	2022年11月17日 ⁽³⁾
亞輝龍(香港)有限公司	7,956,000	1.30%	2022年11月17日 ⁽³⁾

附註：

- (1) 基於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除非上市規則及聯交所另行允許，本公司於所示日期前不得配發或發行股份。
- (3) 相關股份可於所示日期後當日自由買賣（惟須受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任何限制所規限）。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4,025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0	2,532	500股股份	100.00%
1,000	584	1,000股股份	100.00%
1,500	203	1,500股股份	100.00%
2,000	160	2,000股股份	100.00%
2,500	114	2,500股股份	100.00%
3,000	50	3,000股股份	100.00%
3,500	28	3,500股股份	100.00%
4,000	29	4,000股股份	100.00%
4,500	11	4,500股股份	100.00%
5,000	69	5,000股股份	100.00%
6,000	35	5,500股股份	91.67%
7,000	17	6,000股股份	85.71%
8,000	13	6,500股股份	81.25%
9,000	12	7,000股股份	77.78%
10,000	52	7,500股股份	75.00%
15,000	26	9,500股股份	63.33%
20,000	16	11,500股股份	57.50%
25,000	12	13,500股股份	54.00%
30,000	12	15,500股股份	51.67%
35,000	1	17,500股股份	50.00%
40,000	4	19,500股股份	48.75%
45,000	2	21,500股股份	47.78%
50,000	8	23,500股股份	47.00%
60,000	2	28,000股股份	46.67%
70,000	2	32,500股股份	46.43%
100,000	12	46,000股股份	46.00%
200,000	2	88,000股股份	44.00%
300,000	6	131,000股股份	43.67%
400,000	2	174,500股股份	43.63%
500,000	2	218,000股股份	43.60%
600,000	2	261,000股股份加2名申請人中1名將額 外收取500股股份	43.54%
總計	<u>4,020</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4,020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配發 / 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700,000	2	700,000股股份	100.00%
1,000,000	2	1,000,000股股份	100.00%
2,000,000	1	2,000,000股股份	100.00%
總計	<u>5</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5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3,819,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被接受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或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可供查閱：

- 最遲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IPO App的「配發結果」功能或透過可全天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一份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等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unkanghealth.com 公佈。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最大、前5大、前10大、前15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認購及所持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

承配人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總數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數目佔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29,835,500	29,835,500	23.99%	20.56%	21.59%	18.77%	4.87%	4.71%
前5大承配人	85,956,500	85,956,500	69.11%	59.24%	62.20%	54.09%	14.02%	13.56%
前10大承配人	124,593,500	124,593,500	100.18%	85.87%	90.16%	78.40%	20.32%	19.65%
前15大承配人	137,067,000	137,067,000	110.21%	94.47%	99.19%	86.25%	22.35%	21.62%
前20大承配人	142,618,500	142,618,500	114.67%	98.29%	103.21%	89.74%	23.26%	22.50%
前25大承配人	144,110,500	144,110,500	115.87%	99.32%	104.29%	90.68%	23.50%	22.73%

- 最大、前5大、前10大、前15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所持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

股東	認購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總數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數目佔發售 股份數目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悉 數行使)
最大股東	-	250,108,000	0.00%	0.00%	0.00%	0.00%	40.79%	39.45%
前5大股東	65,619,000	525,510,000	52.76%	45.22%	47.49%	41.29%	85.70%	82.90%
前10大股東	113,703,500	573,594,500	91.42%	78.36%	82.28%	71.55%	93.54%	90.48%
前15大股東	124,593,500	599,050,000	100.18%	85.87%	90.16%	78.40%	97.69%	94.50%
前20大股東	137,078,000	611,534,500	110.22%	94.47%	99.20%	86.26%	99.73%	96.47%
前25大股東	144,337,000	618,793,500	116.06%	99.48%	104.45%	90.83%	100.91%	97.61%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